



我和你一样

[美] 萨拉·帕坎南 (Sarah Pekkanen) ◎著 胡绯 ◎译

These Girls

一个寻常女孩一脚踏入不寻常的世界，这是任何人都有可能遇上的事。

我遇见过和她们一样的人，甚至包括我自己。



我和你一样

[美] 萨拉·帕坎南 (Sarah Pekkanen) 著 胡维 译

These Girls



湖南文艺出版社



博集天卷
CS-BOOKY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我和你一样 / (美) 帕坎南 (Pekkanen, S.) 著; 胡绯译.

—长沙: 湖南文艺出版社, 2013.10

书名原文: These girls

ISBN 978-7-5404-6387-8

I. ①我… II. ①帕… ②胡… III. ①长篇小说－美国－现代 IV. ①I712.45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(2013) 第202979号

©中南博集天卷文化传媒有限公司。本书版权受法律保护。未经权利人许可，任何人不得以任何方式使用本书包括正文、插图、封面、版式等任何部分内容，违者将受到法律制裁。

著作权合同登记号: 18-2013-338

Copyright @ 2012 by Sarah Pekkanen

Simplified Chinese Language edition published in arrangement with Chandler Crawford Agency Inc., through the Grayhawk Agency.

我和你一样

作 者: [美] 萨拉·帕坎南

译 者: 胡 绯

出版人: 刘清华

责任编辑: 薛 健 刘诗哲

监 制: 蔡明菲 潘 良

策划编辑: 马冬冬

版权支持: 文赛峰

营销支持: 刘 虎

封面设计: 尚世视觉

版式设计: 张丽娜

出版发行: 湖南文艺出版社

(长沙市雨花区东二环一段 508 号 邮编: 410014)

网 址: www.hnwy.net

印 刷: 北京盛兰兄弟印刷装订有限公司

经 销: 新华书店

开 本: 880mm×1230mm 1/32

字 数: 246 千字

印 张: 10

版 次: 2013 年 10 月第 1 版

印 次: 2013 年 10 月第 1 次印刷

书 号: 978-7-5404-6387-8

定 价: 32.00 元

(若有质量问题, 请致电质量监督电话: 010-84409925)



T h e s e G i r l s

-
- 第一章 机会降临_001
 - 第二章 来访的陌生人_013
 - 第三章 我该去哪儿_033
 - 第四章 谁的心底没有秘密_038
 - 第五章 无法忘记的过往_060
 - 第六章 光鲜背后的明争暗战_069
 - 第七章 一个能倾诉心声的人_087
 - 第八章 我看见了孤独_104
 - 第九章 改变正在发生_109
 - 第十章 心结难解_125
 - 第十一章 闺中密友_134
 - 第十二章 无法言说的伤痛_144
 - 第十三章 我的努力_151

-
- 第十四章 恍然心动 _ 163
第十五章 至少还有回忆 _ 171
第十六章 隐秘地下情 _ 187
第十七章 一切都会好的 _ 191
第十八章 总还有希望 _ 205
第十九章 汹涌而来的压力 _ 213
第二十章 焦虑的出口 _ 231
第二十一章 转折的时刻 _ 246
第二十二章 情感的泥沼 _ 257
第二十三章 我也说过谎 _ 270
第二十四章 只是想要一个家 _ 275
第二十五章 谜底终会揭开 _ 286
第二十六章 坦诚相待 _ 299
第二十七章 有你在身旁 _ 304
第二十八章 全新的篇章 _ 313

第一章 机会降临



“请稍等！”有人朗声说。

可惜电梯已经爆满。再过几分钟就是早上十点，搭电梯上楼的人多得要命。在曼哈顿这幢摩天大楼的高层，可有好几家精品杂志的办公室呢。不过凯特·索莫斯还是本能地伸出一只手，拦住了正要合上的电梯门。

“多谢。”

特里·沃特金斯嘴里说着，迈步进了电梯，四周的空气似乎顿时变得灼热逼人。凯特看见一位妙龄女郎伸出手肘，偷偷地捅了捅女伴。特里身穿绿色半开襟短袖衬衣，搭配着一条褪色牛仔裤，一双登山靴，面孔看上去略染了几分风霜，仿佛刚刚踏过了崇山峻岭。人家说不定真的刚登了一座山，还在山上大显神通，使出棍子钻木取火呢。凯特一边想，一边忍着不翻白眼儿，也许还会哧溜溜地爬上树，救下一只受困的小熊。

“请别介意。”特里边说边站到了凯特身旁，伸出一只手臂圈着她，差一点儿就要将她搂个满怀。凯特吃了一惊，冲他眨眨眼睛。

“到十九楼。”他咧嘴笑了笑，摁下了按钮。凯特闪身躲开他，暗自跟自己生起了气：真是个没出息的家伙，居然一时鬼迷心窍，跟其他女人一样被特里迷得神魂颠倒。在纽约这个鬼地方，但凡一个单身直男^①身高达到六英尺三英寸（约1.90米），再有个正经工作，那就比租金便宜的一居室还要抢手。不过话说回来，特里·沃特金斯的魅力绝非常人可比，不然的话，他怎么成得了本楼的传奇人物呢。

不消说，特里当然帅得迷死人；更何况此刻他就在身旁，差一点儿就要跟凯特挤在一处。不过，眼下凯特可一点儿也不能分心。本月她才刚升任《格罗斯》杂志的特稿编辑，该杂志正跟《造型》杂志抢读者：两本杂志锁定的消费者都在二十岁到五十岁之间，都爱读五花八门的名人、家居和时尚话题。凯特要给标题润色，挑选合适的照片，还要一步步整理出一篇人物简介。那堆照片拍摄的是威尔·史密斯和杰达·史密斯夫妇家的新游泳池，人物简介的主角则是个妙龄女郎，她刚剪了一款新的短发发型，配着超短服饰，看上去惹火得要命。她不仅从一宗一夫多妻的婚姻中脱了身，还刚刚被昆汀·塔伦蒂诺^②的一部电影相中，将在片中出演一个好歹能念上几句对白的小角色。要不然的话，《格罗斯》杂志才不会搭理她这种无名小卒呢。对了，凯特还得从一堆选题中挑出一个放在封底的自述专栏里——以上事项，都必须在正午十二点之前完工。

电梯门开了，特里伸手拦着门，礼貌地示意另外两名男子先走。他们

① 非同性恋。

② 昆汀·塔伦蒂诺（1963—）：美国后现代主义电影导演，同时还是一位演员和编剧。作品包括《低俗小说》《杀死比尔》《被解放的姜戈》。

三人一起走向了一扇双层玻璃门，那门上刻着四个字——茫茫彼岸。凯特原本就猜出他们是要去《茫茫彼岸》杂志社：他们三个都穿着运动鞋，其中一个居然没有拎公文包，却公然背了个双肩包。

想知道电梯里谁要去哪层楼，根本用不着等到电梯开门，只要瞧一瞧此人是男是女，身穿什么服饰，就能猜个八九不离十。有几个妙龄女子身穿迷你裙和亮色裤袜，秀发还挑染着一缕缕时髦的粉色或蓝色，必定是去往二十五楼的《甜心宝贝》杂志。几名女士身穿实用的灰黑色西服，拎着同样实用的公文包，必定是去往二十二楼的《家居与园艺》杂志。男士们则一窝蜂地去往十九楼，那里的杂志盛产男人味十足的选题，每期封面上却偏偏都是一位艳光四射的辣妹；要不然，换个更精确的说法，每期封面上都大肆招摇着某位辣妹的乳沟。

“嗯。”电梯门缓缓合上，刚才伸手捅女伴的姑娘意味深长地哼出了一个字，电梯间里其他四名女孩一齐放声大笑，只有凯特缩了缩肩。

那声“嗯”简直像出自《格罗斯》杂志的总编之口。总编是个英国人，名叫奈杰尔·坎贝尔。明眼人一下子就能看出来，总编显然沿袭了《茫茫彼岸》杂志那些封面女郎的穿衣风格，身上的衬衫也总是少系了几个纽扣。说到总编大人，有件事挺烦心：就在凯特升职之前两天，奈杰尔·坎贝尔居然亲热地冲着凯特“嗯”了一声，让人倒尽了胃口。凯特当场没有反应过来，后来却因此对自己恨得咬牙。那天晚上，她躺在床上，总算琢磨出了该怎么接奈杰尔的招。她应该挑高一条眉毛，毫不客气地问：“请问，你刚才说什么？”

可当时她偏偏呆若木鸡，于是奈杰尔·坎贝尔迈步走开了，仿佛那一幕从未发生过。凯特一直在想办法说服自己：当她俯身越过办公桌去取那份文件夹时，奈杰尔·坎贝尔并没有暧昧地冲她嗯一声。一定是她听岔

了，那声音跟一颗萌动的春心无关，他只是清了清嗓子。

可惜的是，每次遇到总编，凯特的耳边都会回响起那暧昧的语调，因此她一直悬着一颗心，准备随时给他个下马威，但他从此却再也没有犯过。

电梯一步步地向上攀升。凯特扫了一眼自己的黑莓手机，给山姆发了一条短信——山姆负责为那位摆脱了一夫多妻制的太太撰写报道。

凯特的短信写道：

十点半到我办公室见面，没问题吧？

昨天晚上，凯特一直在那篇报道上做笔记，一口气忙到临近午夜，报道却死活都不合她的心意。今天她得好声好气地哄山姆重写一篇，还不能得罪这位在《格罗斯》待了十年的资深员工。凯特希望自己上任后的第一期杂志能做得别开生面，不仅要通体闪耀着灵气和深度，还要十分有料。上任后的第一把火必须烧旺，要让背后说闲话的同事乖乖闭上嘴，那些同事以前就想跟凯特抢这个编辑职位，凯特升职更好似在他们心头扎了一根刺：她不过才三十岁，《格罗斯》杂志里人人垂涎的职位凭什么落到一个羽翼未丰的小妞头上？

但最重要的是，凯特必须让自己心里的质疑声也闭上嘴。她的内心也在打鼓，质问着自己够不够格。

话说回来，至少她的衣着还算得体。凯特身穿一件铺满黑红色块的连衣裙，配着一双黑色露跟鞋，还有一头笔直的赤褐色长发，睫毛膏衬托出一双灰绿色的大眼睛——那是她身上最迷人的亮点。有时候，凯特觉得服饰和妆容活像自己的作战装备，她得时不时披挂上阵，用这具熠熠生辉的盔甲藏起真实的自我。自从逃离俄亥俄到纽约打拼的那一天起，凯特就已经改头换面了。没有人知道发生在俄亥俄的往事，就连凯特的室友蕾妮和

娜奥米也蒙在鼓里。

凯特跟娜奥米的交情不算深。娜奥米是个摄影模特儿，要么在天南海北地出差，要么就待在男友家，不过凯特倒是挺希望能和蕾妮结成死党。她和蕾妮已经在一个屋檐下共住了足足六个月了，总不能一直当泛泛之交吧。当然，她们两个人至今还没有打成一片，那显然不是蕾妮的错。蕾妮个性开朗，心地和善，时不时会躺到沙发上，非要把她买来的中式外卖分一份给凯特吃，嘴里还嚷嚷着：“拜托了！你忍心看我大腿变粗吗？”

凯特跟蕾妮一起租过几次影碟，还曾经在晚上跟着她一起出去找乐子。蕾妮那小妞在纽约很吃得开，就算在路上遇见一个门童，人家也能一口叫出她的名字。凯特恨不得交上一个密友，但迄今为止，她还不敢向蕾妮敞开心扉。其他女孩动不动就能说出掏心窝的体己话，简直跟共用唇彩一样轻松，凯特却一直没有办法张嘴跟人分享心事，她就是开不了口。

电梯停在了二十七楼，凯特迈步走进了豪华通风的楼层。楼层四周分布着一间间办公室，缕缕阳光透过办公室的超大型窗户照进来。楼层中央则是数十个格子间，通通配备着办公桌，供编辑助理和版面文字编辑使用。五光十色的往期杂志封面与墙壁交相辉映，金黄色的木地板流溢着光泽。

“早上好！”前台接待员说。

两个女孩正跟前台接待员挤作一团，凯特停住了脚步，琢磨着该不该去凑个热闹。但其中一个女孩正手舞足蹈地比画着，两名听众则笑得乐不可支。凯特挥了挥手，又迈步走向自己的新办公室，脚下的一双鞋轻快地叩着地板。

她刚刚打开办公室的门，山姆回复的短信便到了：来不了，一早上去出席新闻发布会。

“也不另外约个时间，真是个贴心人哪。”凯特嗫嚅着，砰一声将公文包扔到办公桌上。

她叹了口气，逼着自己安下心打理今天的一堆事务：有无数会议、电话等杂事要去办呢。可惜，她死活无法抹去那声暧昧的低吟，那声音听上去有几分像是呻吟，又有几分像是闷哼，它毫不留情地一直钻进她的心底。

居然只有半个香蕉，实在太寒碜人了。

除了不足月的小猴，天下谁还有本事把区区几口香蕉当顿早餐吃呢？蕾妮·鲁宾逊没有理睬那半只香蕉（凯特用保鲜膜把那半只香蕉裹了起来，看上去活像个包装精美的包裹），伸手拿出糖罐，掂量着往装咖啡的旅行杯里加了一匙糖。她冲了冲用过的咖啡壶，弯腰捡起昨晚蹬掉的一双鞋，从敞开的卧室门缝扔进了自己的房间。蕾妮本来不是个爱收拾的人，可她们这间位于曼哈顿上西区的公寓小得不得了，只要有人敢把自己的东西朝公用空间堆，整间公寓就会在眨眼间变成个狗窝，有资格参选《囤物狂人》选秀节目。

该公寓有三间丁点儿大的卧室（原本只有两间卧室，但大房间里装了一面薄薄的隔板，将它一分为二）、一间配花洒的浴室（蕾妮的工作搭档中有一帮时尚达人，可她家那个花洒的脾气居然比那帮时尚达人还要时冷时热，简直让人措手不及），还有一间小厅，它大剌剌地顶着厨房兼起居室的名头，可惜塞下两张凳子和一张双人沙发就挤得够呛，仿佛冷不丁就会炸开——眼下蕾妮正身穿一条黑色靴裤，一件淡紫色的丝绸衬衣，恰好也有这种饱满欲裂的感觉。她叹了口气，暗自希望时尚界突然刮起一阵用松紧带束腰身的风潮。要不然的话，刮起一阵宽松连衣裙风也行。依蕾妮的浅见，时装界可大大低估了宽松连衣裙的价值。

蕾妮拿起挎包，出门踏进了清爽的秋日早晨。她一边小口喝着咖啡，一边忍着不让自己犯红眼病：一眼看去，身边每经过三个人，就有一个端着星巴克的咖啡杯。倘若此刻有一杯香醇味浓的焦糖拿铁咖啡，还泛着些许泡沫，那蕾妮……可惜，焦糖拿铁咖啡里的脂肪含量吓倒了蕾妮，蕾妮的年薪也容不得她如此放肆。作为《格罗斯》杂志的助理编辑，蕾妮一年能赚三万八千美金，要是在家乡堪萨斯城，靠这个数目还能过过日子，可是在纽约……嗯，蕾妮手上正拿着厚厚一沓儿账单呢，她的窘境还用说吗？

走到拐角的邮筒旁，蕾妮停下了脚步，从挎包里取出待寄的信。看着自己的家底儿一股脑儿进了邮筒的大嘴，她忍不住缩了缩。算下来，本月欠的信用卡债居然比预想的还要多：蕾妮原本不打算让信用卡债突破四位数，如果能做到这一点的话，有朝一日也许还能还清债务。可供职于《格罗斯》这样的精品杂志，就意味着要打扮得像模像样。蕾妮已经使出了浑身解数，要么买打折的样品，要么跟朋友换衣服穿，要么到连锁杂货药妆店买化妆品，但在纽约这块宝地，区区一罐花生酱也贵得让人咋舌。

蕾妮把信件全都塞进邮筒后，又伸手进了挎包，在一大堆收据、化妆品和零钱中东翻西找，免得不小心漏掉了一封信。她的手摸到了一张纸，于是取了出来。

蓝绿色信笺上的字迹颇为优雅，稍稍向右斜。她直勾勾地盯着那张纸上的词句，千方百计想要从字迹中辨认出写信人的底细——算起来，她读这封信已经不下十次了。自从一周前收到这封信，蕾妮就一直随身带着它，所以信封的边缘已经有点儿毛了。

……知道我的存在，你一定十分震惊，其实我也还没有回过神来。也

许我们可以效仿笔友书信联络？我希望能去纽约一趟，跟你见一面……

谨此热忱致意！

贝卡

热忱致意——正是这个该死的词，害苦了蕾妮。她拖到现在还没有回信，因为她根本不知道该怎么回。蕾妮一心希望自己对贝卡也有一腔“热忱”，可惜死活找不到这种感觉。凭空冒出一个同父异母的姐姐就已经很诡异了（还只比蕾妮年长一岁），更何况那还是爸爸一夜风流招来的后果。她那位穿着袜子配凉鞋、钟爱历史频道的爸爸，那位怕老婆的爸爸，居然令人不齿地偷了腥，而且还是在刚娶妈妈的时候犯的事？蕾妮想象不出那一幕——当然，这倒是件好事，她可不愿意自己的思绪中浮现出那样的景象。

她的父母堪称一对佳偶，两人十分登对，因此这场风波就显得更加诡异。蕾妮的妈妈叫马利亚，爸爸叫马文，所有人都称呼他们“马家那一对”。他们俩都长着一头深色的卷发，未及高龄就已开始发白；要是蕾妮的母亲穿上她那一英寸高的娜然鞋，两人便会变得一般高；他们几乎总在拌嘴，还会替对方圆话。事实上，他们说的话一般都是蕾妮的妈妈来收尾，爸爸动不动就会被电视或体育版分了心，把说了一半的话忘到九霄云外，这就像布下了一道诱饵，专等着蕾妮的妈妈咬钩。

蕾妮原本以为，对于像爸爸那样的居家型男人来说，在家居建材店里买上一副新扳手就足以让他乐翻天了，谁知他居然在几十年前欠下了一笔风流债。当父亲跟蕾妮摊牌时，他嘴里的话听上去死活都不顺耳。父亲也是最近才发现自己还有个亲生女儿，蕾妮还知道，从发现真相的那一天起，父亲就频频跟贝卡一起共进午餐。爸爸正琢磨着如何应付这个天上掉

下来的女儿呢，同时还要设法修复现有的婚姻。

母亲告诉蕾妮，她的父亲已经搬到客房去睡了。蕾妮给母亲打了电话。

“你是不是准备……”蕾妮并没有把那个词大声说出口。要是真的说出了口，她怎么受得了？可是几十年来，蕾妮的妈妈已经习惯了帮人圆话，她熟练地接了口。

“离开他？当然不是，”蕾妮母亲说，“可是我真的很气不过。”

“你要我回家一趟吗？”蕾妮问道。

“噢，宝贝儿，那倒不必了。谢谢你，但你回来又能帮上什么忙呢？你难道要看着你爸爸蹑手蹑脚地到处转悠着找家务活儿做，不用人提醒就出门倒垃圾吗？眼睁睁地看着你爸爸设法贏回我的心？不必了，确实会难过一阵子，不过我们会挺过去的，比这更糟糕的坎儿我们也迈过来了。”

是吗，你们还遇到过“比这更糟糕的坎儿”？蕾妮的心中响起一声惊雷，紧接着回过了神：千万别打听那道“更糟糕的坎儿”，自己听了恐怕吃不消。

“好吧。”蕾妮终于还是开了口，“如果你改主意了，那就告诉我一声，我立刻坐下一班飞机赶过去。”

蕾妮慢吞吞地把贝卡的信重新叠好，塞回挎包，又迈开步子沿着街道向前走。突然，她冒出了一个念头：“贝卡的模样长得像我吗？要是她有一双蓝色的圆眼睛，配着浓密的睫毛，看上去跟我的眼睛一模一样，那会是一种什么感觉？要是眼前出现了一张别人的脸，却长着跟我酷似的鼻子和嘴唇（蕾妮一直嫌自己的嘴唇略显丰满），披着一头熟悉的金棕色头发，那会是一种什么感觉？”

“必须定定神，今天晚上给贝卡回一封电邮。”蕾妮刚刚下定决心，

手机便响起了铃声。

“怎么着，你不来上班了？”来电的是《格罗斯》杂志的美容美妆编辑邦妮，也是蕾妮职场上的死党之一。

“迟了一小会儿嘛，我发誓，我得换一只吵一点儿的闹钟，”蕾妮说，“要不然就得配备把人从床上赶起来的功能。”

“我这儿可有新报料哦。”邦妮说。

“什么料？”

“还是非常劲爆的消息呢。”

“真的？哎哟，你等一下，我这边来了一群排成一队的小家伙。”蕾妮说着向左边闪了闪，免得撞上那群蹒跚学步的小孩。小家伙们正攥着一根长绳，两个幼儿教师走在孩子们身旁，大声地给他们打气。蕾妮弯腰捡起其中一个孩子掉下的泰迪熊，小家伙腼腆地冲她笑了笑。

“我觉得，也许算得上一条猛料，”电话那头的邦妮说，“说不定还算得上一条惊天动地的猛料。”

“你要不要先想好到底有多猛，然后再打电话给我？”蕾妮问，“要不然的话，你也可以再拖上半个小时，你也知道，我最喜欢你吊我胃口了。”

邦妮放声哈哈大笑，随后压低声音说：“我要离开啦。”

蕾妮闻言停下了脚步：“离开纽约？”

“我要离开《格罗斯》啦，”邦妮说，“Vogue杂志刚刚给了我一个职位。”

蕾妮顿觉百感交集，在这当中，一股浓浓的醋意盖过了余下千般滋味。先是凯特当上了特稿编辑，现在又轮到了邦妮。为什么好运偏偏找上了她们，却没有落到我的头上？

可是蕾妮立刻赶走了那见不得光的小心思，为密友开心起来。“恭喜

呀！今晚一起去喝一杯吧？我请客。”

“那好，可是我要离开《格罗斯》。”邦妮又重复了一遍，“我的职位会空出来，你得来申请。”

“噢，”蕾妮吸了一口气，“天哪，邦妮，你觉得……”

“你有哪点儿不配？”邦妮问。

“我爱死你了。”蕾妮脱口而出，不由感觉脸上发烧。

“嘴上说得倒好听，可亲热劲儿一过，你眨眼就拍拍屁股走人啦。”
邦妮调侃道。

“嘿，拍屁股走人之前，我可在床头柜上留下了一大笔分手费呢。”
蕾妮回了嘴，那边的邦妮一边哈哈大笑，一边挂上了电话。蕾妮又重新端详了自己的着装：今天一定要艳光四射。要是能获得美容美妆编辑的职位，那不仅意味着薪水涨上一大截儿，还意味着随之而来的额外福利！她将享受公费水疗，拿到一大堆最新的化妆品和护肤品，收到数不清的邀请——也就是说，只要她乐意，随时可以去某个鸡尾酒会美餐一顿。她会省下许多钱。

她转身一溜烟儿跑回公寓，气喘吁吁地爬上四段楼梯，冲进自己的卧室，站在衣橱前飞快地打量了一阵。要找几件又时髦又有品位的衣服；最重要的是，看上去一定要身材苗条。蕾妮心想。清晨在咖啡里加的那勺糖已经让她懊恼不已，如果她能有娜奥米那种本事就好了——那小妞似乎只靠蛋白棒和空气过活。要不然的话，向凯特学学也行——至少凯特身材纤瘦，轻轻松松就可以穿四号衣服。凯特对待美食的手段跟某些男人对待女人的手段有异曲同工之妙：缺多少就取多少，绝不多拿半分，事后便远远地抛诸脑后。她那种女人吃下一片薯片，居然忍得住不再吃一片（那种女人？哪里还找得到这样的女人？世上明明只数得出凯特这么一个绝品）。

光是想想那种煎熬就让人心里发毛，凯特却从未仗着自己的本事露出丝毫得意。

二十分钟后，蕾妮的衣橱已经变得比平时还要乱，完美的衣服却仍连影子也没有。她的午餐都挺廉价，通常是来自雷氏餐厅的一两块比萨饼、半价饮料，再加上几块儿实在不该吃的巧克力。换句话说，她那些十二号尺码的衣服正在变得越来越紧。经过刚才那番折腾，眼下蕾妮不仅上班会迟到，还出了一身大汗。

她不情不愿地穿上原来那套衣服，嫌弃地端详着腰带周围一圈一圈的赘肉。但凡在《格罗斯》任职，就得有一副俊俏模样，而美容美妆编辑必是其中翘楚。要是在堪萨斯州（鬼扯，应该说在世界上大多数地方），蕾妮的体型都算得上健康，可是在纽约杂志业的核心地带，她就是一个胖妞。

不过，从今天开始，局面将有所变化。每咽下一口美食，她都会思虑再三，她会比常春藤名校的招生负责人还要精挑细选。在两个月内（可不是嘛！），她就会减下整整十五磅。

要选定邦妮的继任，《格罗斯》杂志的编辑们将花上几个星期。等到一切就绪的时候，编辑们会一眼望见蕾妮的倩影，她正站在他们的面前，显得身材苗条，打扮入时。他们会意识到多年来她在本杂志是如何辛勤工作的，而她会一举拿下那个职位。她必须拿下那个职位。不过话说回来，眼下必须先去办公室一趟，申请那个职位。